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 Super Holdings Limited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中收錄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提呈決議案，已悉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14號歐陸貿易中心22樓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提呈決議案已按股數點票方式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14,720,000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放棄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決議案表決贊成。概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78,736,873 (100%)	0 (0%)
2(A)	(i)	重選李傑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78,736,873 (100%)	0 (0%)
	(ii)	重選陳樂燕女士為執行董事。	78,736,873 (100%)	0 (0%)
	(iii)	重選杜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8,736,873 (100%)	0 (0%)
	(iv)	重選陳莉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8,736,873 (100%)	0 (0%)
2(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78,736,873 (100%)	0 (0%)
3	續聘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來年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8,736,873 (100%)	0 (0%)
4	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性授權(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		78,736,873 (100%)	0 (0%)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普通股的一般性授權(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78,736,873 (100%)	0 (0%)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性授權(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78,736,873 (100%)	0 (0%)

附註：以上決議案的說明僅以撮錄方式表述，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表決贊成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上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由股東正式通過。

全體董事均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傑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傑文先生及陳樂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禮先生、杜敏女士及陳莉莉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登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superhk.com內。